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议案材料于 2021 年 3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于 2021 年 3 月 13 日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汤新强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0 年度公司完成营业收入 228,408.07 万元，同比增长 12.75%；全年实现净利润 12,601.11 万元，同比增长 22.9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522.03 万元，同比增长 22.60%。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总体经营情况与未来业务发展需要，以及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要求，符合公司长期持续发展的需求，未损害股东的合法权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正新材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正新材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2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鉴【2021】0731号《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0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综合考虑公司2020年度的整体经营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2020年度任期内的监事薪酬情况统计如下：

职务	姓名	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监事会主席	汤新强	33.54	否
职工监事	赵芳芳	31.26	否

公司控股股东华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派的第四届监事会监事肖琪经先生本年度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预计的2021年度公司向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利于优化融资配置，符合公司的整体发展规划，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10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规定，综合考虑子公司2021年度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资本性投入等对资金的需求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为八家

合并范围内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担保总额最高为 320,000 万元。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正新材关于 2021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为了控制汇率波动风险,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符合公司及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正新材关于 2021 年度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关于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查意见》,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披露。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的议案》

经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开展票据池业务,能够降低公司票据自行管理成本与风险,激活票据的时间价值,降低资金占用成本,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 (www.sse.com.cn) 及

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正新材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5)。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一)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经审核, 公司监事会认为: 公告客观公正的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华正新材 2020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汇会审【2021】0733 号《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详细内容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十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3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同意的票数占全体监事所持的有表决权票数的 100%。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华正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3 月 15 日